

证券代码：873470

证券简称：新中南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浙江新中南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2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8,361,554.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54%。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对 2022 年度工作进行了回顾与讨论，形成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8,361,55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会 2022 年度工作进行了回顾与讨论，形成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8,361,55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总结了公司 2022 年财务状况，并作出 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8,361,55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及公司实际情况和后续发展，公司制定了 2023 年财务预算。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8,361,55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编制了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www.neeq.com.cn) 上的公告《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3-009)、《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3-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8,361,55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目前处于发展期，根据 2022 年实际经营成果，公司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8,361,55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关于开展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通知》（股转系统办发〔2021〕116 号）及相关安排，公司就 2022 年度自我规范情况开展专项行动自查并出具自查报告，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上的公告《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23-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8,361,55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八)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编制了《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8,361,55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李钢、杨嘉韵、冯杰、周冰、高绘东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候选人，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新一届董事会就任前，仍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经核查，新一届董事会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8,361,55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股东及监事会提名蒋忠平、何园庆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后，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出来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为了确保监事会的正常工作，监事会的现有监事在第一届监事会就任前，仍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职责。经核查，新一届监事会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8,361,55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安徽安泰达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刘琼、陈浩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李钢	董事	任职	2023年5月12日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杨嘉韵	董事	任职	2023年5月12日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冯杰	董事	任职	2023年5月12日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周冰	董事	任职	2023年5月12日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高绘东	董事	任职	2023年5月12日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蒋忠平	监事	任职	2023年5月12日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何园庆	监事	任职	2023年5月12日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浙江新中南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安徽安泰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新中南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浙江新中南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5 日